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7-061

债券代码：122257

债券简称：12 岳纸 01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的发出时间、方式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 5 人，实际表决 5 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7 年上半年）》。

（三）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和增加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要求，同意公司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将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

公司因业务转型，增加了市政园林相关业务，而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未包含与市政园林相关的会计政策，因此，同意对现有会计政策补充和完善。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增加合理，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及时跟进公司业务的变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和增加。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